 DOI: https://doi.org/10.12349/iser.v7i6.10785

Research on Strategies for Addressing Labor Safety Hazards at Their Source Under the "Three Simultaneities" System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s

Jicong Zhu

Capital Aerospace Machinery Corporation Limited, Beiiing, 100076, China

Abstract

The "Three Simultaneities" principle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s constitutes a vital component of China's labor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Its fundamental requirement stipulates that safety facilities for new, renovated, or expanded projects must be designed, constructed, and put into operation simultaneously with the main project, aiming to eliminate accident hazards at the source and safeguard workers' rights to life and health. Building upon this principle, this paper explores how to address labor safety risks at their root causes. By analyzing real-world cases and proposing practical solutions, it avoids generalizations and focuses on concrete, feasible methods to effectively prevent and control labor safety hazards in construction projects, thereby ensuring the "Three Simultaneities" system fulfills its preventive role.

Keywords

Three Simultaneities System; construction projects; labor safety hazards; source control; practical strategies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下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策略研究

朱继聪

首都航天机械有限公司，中国 · 北京 100076

摘　要

建设项目“三同时”是我国劳动安全管理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三同时”的基本要求是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目的是从源头上消除事故隐患，保护职工的生命健康权。本文在“三同时”的基础上探讨如何对劳动安全隐患进行源头治理的问题，通过对真实案例进行剖析并结合实际提出解决办法，避免泛泛而谈，力求具体可行的方法来实现对建设项目劳动安全隐患的有效预防和控制，使“三同时”制度能够切实起到预防的作用。

关键词

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实操策略

1 引言

建设项目施工过程复杂、人员流动频繁、劳动安全隐患多发，一旦发生劳动安全事故将会给企业带来严重的人身伤害以及经济损失。“三同时”制度是劳动安全源头治理的重要手段，在实施过程中起到了对整个工程项目的全面监督作用，有效地降低了因先天性隐患而导致事故发生的概率，但是在现实中很多建设单位仍然有“重进度、轻安全”、“重形式、轻实效”的现象存在，设计、施工、验收等环节的问题也使得隐患源头治理流于形式。本文以“三同时”制度基本要求为基础，针对建设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分析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对策，帮助建设项目做到劳动安全隐患早发现、早防范、早治理的目的，促进劳动安全管理从“事后补救”到“事前预防”。

【作者简介】朱继聪（1995–），女，中国北京人，工程师，本科，从事安全科学与工程，安全教育培训，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体系运行研究。

2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与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概述

2.1 三同时制度核心内涵

建设项目“三同时”，即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一项强制规定，在项目的立项、设计、施工、验收、投产等全过程均需遵守此规定，是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的具体行动[1]。它的目的是从源头上防止劳动安全事故的发生，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如果缺少必要的安全

防护措施或者存在设计上的不足等问题，则会在投产之后形成先天性的安全隐患，因此它是把劳动安全工作贯穿在整个建设活动中去，做到安全生产齐头并进。“三同时”的特点在于它注重对源头进行控制，要求安全设施要跟主体工程同步实施并且相匹配，从而从根本上克服了“先生产后安全”、“重生产轻安全”的弊端，这也是其区别于一般意义上安全管理方法的主要标志所在。

2.2 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的核心要义

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是在建设项目全过程中对可能导致劳动者伤亡事故的各种隐患，在其发生之前就加以消除或者阻止其进一步恶化的管理工作。根据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而定，源头隐患主要集中体现在设计和施工两方面，设计方面的隐患大多是先天不足的问题，比如防护设施布置不当、缺乏必要的保护手段等；施工方面的隐患大多属于人为因素造成的失误或者是违规行为，例如擅自更改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忽视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等等。源头治理的关键在于“防患于未然”，改变以往“重验收、轻过程”的做法，把工作做在前面，在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内从设计到施工再到验收都要做好这项工作，不但要发现明显问题还要找出潜在的问题，使每一部分都达到安全生产的标准，为以后生产运营阶段的员工安全奠定良好基础。

2.3 三同时制度与源头治理的内在关联

三同时制度与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之间是一种互相依存、互为补充的关系。三同时制度给源头治理提供一个制度框架以及法律支撑点，确定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各自应尽义务，规定了如何进行源头治理及其标准；而源头治理又是三同时制度实施目的所在，也是其生命力所在。如果没有三同时制度作为保障，则源头治理缺少明确责任主体及程序要求易流于形式；反之如果忽视源头治理，则三同时制度就成为一纸空文难以起到预防事故作用。因此，在实际工作中要切实做好三同时工作，把源头治理贯穿到项目的设计、施工、验收等各个阶段中去，从而达到从源头上消除劳动安全隐患的目的，进而实现对建设项目劳动安全的有效管理 [2]。

3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下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现存问题

3.1 设计环节：源头把控不严，先天性隐患突出

设计环节是劳动安全隐患的第一来源，也是“三同时”制度执行的一个薄弱环节。一些设计单位忽视劳动安全，在不了解建设项目的具体情况的前提下进行风险排查，仅套用行业的模板，造成安全设施的设计不符合实际生产的需要。例如一些化工项目的设计中忽略了生产过程中的有毒有害气体泄漏的风险，通风系统的布置不合理，防护距离不够；一些建筑工程的施工方案中未对高空作业、交叉作业等危险点做出相应的保护措施，使得工人在操作时缺乏必要的安全保障。另外一些建设单位为了节省开支而要求设计单位降低安全设施的设计标准，减少必须的安全保障措施，或者设计单位疏于审查把关，不对设计文件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检查，致使设计方案有先天不足之处，这些问题如果形成之后再补救就比较困难并且费用较高，给以后的劳动安全管理带来极大的影响。

3.2 施工环节：流程执行走样，隐患管控缺位

施工阶段是“三同时”制度实施的重要环节，也是劳动安全风险源头防控的关键环节，在一些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存在施工程序执行不到位、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的现象严重。一方面，施工单位没有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私自降低安全设施标准、改变其设置地点或者使用材料，如把设计规定的防火门换成普通门，缩减防护栏杆高度以及间距，或者未按规范配置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等，使这些安全设施丧失原有的保护功能；另一方面，在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流于形式，一线工人缺乏必要的安全知识培训和教育，违章作业时有发生，例如高处作业时不系挂安全带，动火作业时不采取有效的防火措施，监理单位也未能尽到应有的监管责任，对于施工现场出现的各种违法行为不予制止也不予纠正，造成施工现场安全隐患大量存在并且得不到有效整改而日益加剧发展成为重大事故隐患。另外，还有一些企业为了抢工期而忽视了对安全配套设施同主体工程同步建设的要求，致使安全防护设施的施工远远落后于主体结构施工进度，给工人带来更大的伤害威胁。

3.3 验收环节：流于形式，隐患排查不彻底

验收是三同时制度实施的最后一道防线，也是源头隐患治理的重要关口，但是目前一些建设项目在验收上走过场，不能及时发现并整改隐患。一些建设单位为了尽早使项目投产，在安全设施尚未全部建好或者达不到验收条件的前提下，擅自进行验收，或者在验收时不按规程检查而只是翻阅有关文件资料，不去实地考察安全设施是否真正发挥作用。例如，有些项目在验收时只看安全设施的安装情况而不对其性能进行测试，致使有的安全设施成为摆设而起不到应有的作用；还有一些验收人员不具备相应的能力难以发现隐蔽性较强的隐患问题，在验收中就忽视了对设计及施工中存在的安全隐患的排查，这些问题隐患随着项目的投入使用逐渐显现出来，给职工的生命财产造成重大危害。另外还有一些建设项目出现“先投产、后验收”的违法行为，严重违反了三同时的规定，使得源头上的隐患得不到有效控制。

3.4 责任体系：落实不到位，监管存在短板

三同时制度的有效实施需要明确的责任制以及严格监管，但是目前一些项目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管有缺位，造成源头隐患治理缺失。一是责任主体不清，建设单位是三同时制度实施的第一责任人，未能切实发挥牵头作用，在设计、施工、验收等各环节的安全管理上未尽到应有的监督责任；二是设计、施工单位各自为政，相互推诿，不履行各自应承

担的安全责任，导致隐患排查治理责任难以落实到人；三是监管不到位，部分监管部门对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只是走过场，缺少经常性、细致入微的监督检查，对于违法行为处罚不够及时有力，起不到震慑作用。四是部分监管人员技术水平不高，不能准确发现设计或施工中存在的隐蔽问题，从而使监管工作缺乏针对性，无法有效促进源头隐患治理。

4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下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策略

4.1 强化设计环节管控，从根源规避先天性隐患

设计环节是源头治理的第一道防线，在此之前应压实设计单位的责任，加强设计过程管理，保证安全设施的设计方案科学、合理、可行。一是落实设计单位责任，要求设计单位要根据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进行全面风险排查并针对不同类型的项目、作业场所、风险点来编制相应的安全设施设计方案，不能照搬模板、应付了事。例如：化工企业需要重点考虑有毒有害气体报警器安装、通风系统设置、应急救援预案等内容；建筑工地要着重做好高处作业防护措施、动火作业防护措施、临时用电防护措施等 [3]。二是严格把关设计审查，建设单位要组织有关专家对设计方案进行认真评审，主要查看其布置方式、规格型号、防护能力等方面是否满足有关标准规定，发现有安全隐患要及时通知设计单位修正完善，审查通过后才能进入施工阶段。三是禁止擅自修改设计，建设单位不得以节约投资为目的而让设计单位减少必要的安全设施设计内容，如果确实由于工程项目变动需要调整设计方案时也必须经过重新审批程序，使调整后的设计仍然达到安全要求，从根本上消除先天性缺陷隐患。

4.2 严格施工环节管理，筑牢过程防控防线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出台后，安全管理应根据国家、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建立工程施工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事故报告制度，这些制度的建立是做好安全管理的基础和保证。施工阶段是事故多发期，要认真执行“三同时”规定，在此基础上做好各项工作。第一，严格规范施工单位行为，不得随意改变安全设施规格、位置或者材质等；如果发现设计有误，应及时向建设单位及设计单位反馈信息，在得到批准后方可变更设计方案并实施施工，严禁擅自开工。第二，加大施工现场管理力度，施工单位应制定完善的现场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对所有参与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教育使其掌握相关知识技能，提升自身素质水平，遵守操作规程，禁止高空作业时不系挂安全带以及动火作业时不采取防护措施等违章行为发生。

4.3 完善验收环节流程，严把源头管控关口

验收环节是源头隐患治理最后一道防线，要优化完善验收程序，压实验收责任，切实做到公正、细致、严苛。一要加强验收管理，项目建设单位必须在安全设施竣工并符合验收条件的情况下才能进行验收，“先投产、后验收”、“边生产、边验收”的行为都是不允许的，在组织验收时应当参照设计图纸及相关标准通过实地查看、功能测试等手段对各项安全设施安装质量及防护能力进行全面检查，不留死角。二是落实验收责任，制定验收人员分工制度，在整个验收过程中实行终身追责制，要求验收人员真实反映所查项目的情况，如果存在重大问题而未被发现或虽发现问题但仍然批准投产运行，则要严肃处理有关责任人。三是邀请第三方单位参与验收，增强验收的专业性和实效性，使隐性风险得到及时发现和消除。四是建立健全验收整改制度，在验收中发现问题要及时确定整改单位、整改方法以及整改时限，由建设方负责监督整改进度直至完成，整改结束后再安排一次复检，只有经过二次检验合格方可投入试运行阶段，确保所有隐患彻底根除。

5 结论

在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中，劳动安全隐患源头治理是预防事故、保护劳动者生命健康的重要手段，也是促进建设行业安全发展的有力保障。目前，在源头治理方面还存在着设计阶段把关不严、施工阶段落实不到位、验收阶段走过场、责任追究缺位等情况，影响着三同时制度作用的有效发挥。加强设计阶段监管、严肃施工阶段管理、优化验收阶段程序、明确责任并加大处罚力度可以切实解决好源头隐患治理存在的问题，使三同时制度得到很好地实施应用。源头治理不是一朝一夕之事，需要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以及监理单位等多方共同努力，把安全生产的理念贯穿到整个工程当中去，从根本上消除劳动安全隐患，实现对建设项目劳动安全的有效控制，从而促使建筑业向着优质高效且安全的方向发展。

参考文献

[1] 叶建国.建“平安二十四”超市打造安全文化品牌[J].企业文明,2020,(09):87-88.

[2] 许云峰.水利施工安全隐患的成因与规避策略[J].江西建材,2014,(24):165.

[3] 易铁刚.工程施工中安全管理的探讨[J].四川建材,2007,(01):220-221.